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155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濉溪建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1年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濉溪建投债/21濉溪债”）与“2023年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23濉溪绿色债/G23濉溪”）进行了信用评级。2024年6月18日，东方金诚对公司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濉溪建投债/21濉溪债”及“23濉溪绿色债/G23濉溪”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年3月27日，公司发布了《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濉溪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命通知，任命周鹏同志为公司总经理。新任总经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公司公告称，上述变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实质性影响。

截至本关注公告出具日，上述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备案登记。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4月8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